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LION HOLDINGS LIMITED

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

(依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 53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公佈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附註 | 未經審核 |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營業額 | 3 | 783,156 | 702,725 |
| 銷售成本 | 5 | (325,297) | (288,319) |
| 毛利 | | 457,859 | 414,406 |
| 其他收益 | 4 | 51,645 | 46,624 |
| 分銷及市務成本 | 5 | (218,518) | (203,121) |
| 行政費用 | 5 | (96,202) | (82,693) |
| 經營溢利 | | 194,784 | 175,216 |
| 利息收入 | | 12,747 | 9,136 |
| 除稅前溢利 | | 207,531 | 184,352 |
| 所得稅支出 | 6 | (36,435) | (36,500)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 | | 171,096 | 147,852 |
| 每股盈利 | | 港仙 | 港仙 |
| - 基本及攤薄 | 7 | 17.42 | 15.05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 未經審核 | |
|----------------------------------|---------------------------------|---------------------------------|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本期間溢利 | 171,096 | 147,852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i>於期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 |
| 由土地使用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列 為投資物業之物業重估 | 2,434 | 1,730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財務資產公平價值變動 | 1,564 | - |
| 上述項目的相關所得稅 | (1,000) | (434) |
| <i>於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 |
| 折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232 | 40,158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3,230 | 41,45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174,326 | 189,306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 附註 |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土地使用權 | | 50,470 | 44,607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80,035 | 177,320 |
| 投資物業 | | 2,704,990 | 2,650,249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 | 5,900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財務資產 | | 7,464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77,035 | 70,751 |
| | | <u>3,019,994</u> | <u>2,948,827</u> |
| 流動資產 | | | |
| 持有作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 | 145,483 | 138,301 |
| 存貨 | | 159,727 | 261,407 |
| 業務應收帳項 | 9 | 72,638 | 102,839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 | 55,730 | 43,398 |
| 可收回稅項 | | 1,910 | 1,190 |
| 銀行存款 | | 924,367 | 1,028,96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422,209 | 283,292 |
| | | <u>1,782,064</u> | <u>1,859,393</u> |
| 總資產 | | <u>4,802,058</u> | <u>4,808,220</u> |
| 權益 | | | |
| 本公司擁有人之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 1,101,358 | 1,101,358 |
| 儲備 | | 2,897,338 | 2,845,776 |
| 總權益 | | <u>3,998,696</u> | <u>3,947,134</u>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 | 97 | 869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27,055 | 418,668 |
| | | <u>427,152</u> | <u>419,537</u> |
| 流動負債 | | | |
| 業務應付帳項 | 10 | 27,091 | 73,924 |
| 合約負債 | | 204,666 | - |
|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 | 129,140 | 339,423 |
| 流動所得稅負債 | | 15,313 | 28,202 |
| | | <u>376,210</u> | <u>441,549</u> |
| 總負債 | | <u>803,362</u> | <u>861,086</u> |
| 總權益及負債 | | <u>4,802,058</u> | <u>4,808,220</u> |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規定而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初步中期業績公告內載入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比較資料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上述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此等財務報表。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36 條要求披露與此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之更多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要求，本公司已向香港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括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之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之任何事項；亦不包括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406(2)條及第 407(2)或(3)條作出之聲明。

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相同，惟採納下列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除外。

(a) 本集團所採納之新準則和準則修訂

若干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因採納下列準則而須變更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 | 財務工具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 |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

採納此等準則及新會計政策的影響於下文附註 2 披露。其他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任何影響及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準則的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發布。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計量劃分已被刪除，此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須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財務負債須確認入帳。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準則的影響 (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租賃」(續)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承擔約 36,065,000 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確定此等承擔將如何影響確認資產和就未來付款的負債，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和現金流量的分類。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豁免可能涵蓋部分經營租賃承擔，而部份承擔則可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六號中不包含租賃的合同有關。

此準則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內的首個中期期間適用。本集團現階段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倘其與過往期間所應用者不同)。

(a) 對財務資料的影響

如下文附註 2(b)(i)及 2(c)(i)所述，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時通常無須重列比較資料。基於集團會計政策改變，若干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

下表呈列就各項目確認的調整，並無載列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該等調整於下文按準則詳細說明。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節錄)

|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九號 千港元 |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十五號 千港元 |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5,900 | (5,900) | - | - |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財務資產 | - | 5,900 | - | 5,900 |
| 流動負債 | | | | |
| 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 339,423 | - | (184,507) | 154,916 |
| 合約負債 | - | - | 184,507 | 184,507 |

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 關於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的確認、分類與計量、財務工具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減值與對沖會計處理的相關規定。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附註2(b)(ii)。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第7.2.15段)的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之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於本集團所持有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將財務工具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中的適當類別，此分類的主要影響如下：

- 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權益投資

本集團選擇將之前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投資的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列示，原因為該等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預計在中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公平價值為5,900,000港元的該等資產從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除此之外，財務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並無變動。

財務資產減值

新減值模式要求減值撥備須按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確認，而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所述僅按已產生的信貸損失確認。本集團有業務應收帳項及其他應收帳項須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規定的新預期信貸損失模式。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本集團須修改上述各類資產的減值方法。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損失，就所有業務應收帳項使用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其他應收帳項減值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或存續期之預期信貸損失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

本集團已基於過往結算紀錄、過往經驗及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制訂預期信貸損失模式。本集團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預期信貸損失對財務資產的影響並不重大。

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闡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後本集團已更新的財務工具政策：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的計量類別將其財務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財務資產（不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年期。

就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帳。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權益投資以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帳。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的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計量，倘屬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另加收購該財務資產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交易成本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價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公平價值的收益及虧損，則其後不會將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當本集團收取該等投資股息的權利確定時，該等股息將繼續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如適用）。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回撥）不會與公平價值的其他變動分開呈列。

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財務工具」—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財務資產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對於按攤銷成本入帳的資產有關之預期信貸損失作出前瞻性評估。所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對於業務應收帳項，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允許的簡化方法，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同時確認其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

其他應收帳項減值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或存續期預期信貸損失計量，視乎信貸風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於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減值按預期存續期信貸損失計量。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處理收益確認，並設立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資訊（關於本集團與客戶的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因素）的原則。當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而可直接使用貨品或服務及可從中獲利時，即確認收入。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及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正追溯法，即容許本集團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保留溢利之期初餘額作出調整。因此，比較數字不予重列。

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新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附註 2(c)(ii)。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影響如下：

合約負債的列示

之前計入於其他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預收客戶款項」及「遞延收入」（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金額分別為 42,853,000 港元及 141,654,000 港元）現包括於合約負債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的術語。

收入確認的時間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對本集團確認銷售貨品收入的時間並無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變動 (續)

(c)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闡述本集團為反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而更新的收入確認政策：

貨品銷售 — 批發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一系列服裝、皮具及配飾至代理商。當貨品控制權已轉移，貨品已交付予代理商，即確認貨品銷售收入。

貨品通常以批量折扣出售，且批量折扣是基於累計銷售額來計算。銷售收入是根據合同約定的價格扣除估計的批量折扣後確認。集團將與本期間銷售有關的預計應付客戶批量折扣確認為負債，並不存在融資成份。退貨撥備按合約退貨金額入帳。本集團根據累積經驗及與代理商訂立之銷售合約條款估計退貨撥備。

貨品銷售 — 零售

本集團透過連鎖零售店及電子商業平台銷售服裝、皮具及配飾。當集團公司出售貨品並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及本集團收到銷售及收貨確認，即確認貨品銷售收入。客戶購買貨品時須立即支付交易價款。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各份租賃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

批授經營權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於服務提供之會計期間確認。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服裝、皮具及配飾之分銷及生產、商標授權、和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
下列為期內已確認之營業額：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 貨品銷售 | 644,152 | 569,733 |
|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 73,204 | 70,408 |
| 物業管理費收入 | 18,043 | 17,787 |
| 批授經營權收入 | 47,757 | 44,797 |
| | <u>783,156</u> | <u>702,725</u> |

本集團於期內按營運分部之分部資料分析如下：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營業額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營業額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業績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業績 千港元 |
|---------------------|--|--|---|---|
| 營運分部 | | | | |
| 於中國大陸及香港 特區的服裝服飾 | 661,066 | 581,957 | 130,949 | 112,988 |
| 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 的服裝服飾 | 32,599 | 32,573 | (4,159) | (9,159) |
| 物業投資及發展 | 95,882 | 92,112 | 111,400 | 105,393 |
| 分部間之銷售 | (6,391) | (3,917) | - | - |
| | <u>783,156</u> | <u>702,725</u> | <u>238,190</u> | <u>209,222</u> |
| 未經分配成本 | | | (30,659) | (24,870) |
| 除稅前溢利 | | | 207,531 | 184,352 |
| 所得稅支出 | | | (36,435) | (36,500) |
| 本期間溢利 | | | <u>171,096</u> | <u>147,852</u> |

4. 其他收益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 51,645 | 46,624 |

5. 按性質呈報的開支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 已銷存貨成本 | 299,138 | 262,291 |
| 存貨減值撥備 | 7,158 | 8,275 |
| 產生租金收入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支出 | 18,768 | 17,565 |
|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 923 | 89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10,974 | 10,278 |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回撥）／開支 | (223) | 55 |
| 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 | 128,621 | 107,652 |
| 廣告及推廣費用 | 54,364 | 63,392 |
| 其他支出 | 120,294 | 103,735 |
| | <u>640,017</u> | <u>574,133</u> |
| 代表： | | |
| 銷售成本 | 325,297 | 288,319 |
| 分銷及市務成本 | 218,518 | 203,121 |
| 行政費用 | 96,202 | 82,693 |
| | <u>640,017</u> | <u>574,133</u> |

6.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七年：16.5%）稅率計算。

溢利來自中國的稅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二零一七年：25%）稅率計算。香港及中國以外地區溢利之稅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已於簡明綜合中期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額如下：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 當期稅款 | | |
| - 香港 | 239 | 740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5,050 | 29,531 |
| - 海外稅款 | - | 21 |
| 遞延所得稅 | 1,146 | 6,208 |
| 所得稅支出總額 | <u>36,435</u> | <u>36,500</u> |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71,096,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7,852,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982,114,035 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82,114,035 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具潛在攤薄性之普通股發行，因此攤薄後每股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

| |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
|------------------------------------|---------------------------------|---------------------------------|
|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6.5 港仙 (二零一七年：6.0 港仙) | <u>63,837</u> | <u>58,927</u> |

9. 業務應收帳項

本集團授與客戶的信貸條款包括貨到付款、信用證或還款期於貨到後 30 至 90 日內等方式。業務應收帳項扣除撥備後之帳齡分析如下：

| |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1 至 30 日 | 53,404 | 90,056 |
| 31 至 90 日 | 9,073 | 6,030 |
| 90 日以上 | 10,161 | 6,753 |
| | <u>72,638</u> | <u>102,839</u> |

10. 業務應付帳項

業務應付帳項之帳齡如下：

| |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1 至 30 日 | 18,387 | 59,813 |
| 31 至 90 日 | 6,428 | 4,976 |
| 90 日以上 | 2,276 | 9,135 |
| | <u>27,091</u> | <u>73,924</u>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 6.5 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 6.0 港仙），派息總額為 63,837,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58,927,000 港元）。預計該等股息將約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派付予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經營業績

營業額及毛利

於回顧期內，集團總營業額為 783,156,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702,725,000 港元上升 11%，主要因期內採用的人民幣匯率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5%，及來自國內電子商業業務的銷售增長，至於其他主營業務的相關營業額與去年同期皆並無重大差異。

期內整體毛利為 457,859,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414,406,000 港元上升約 10%，升幅與總營業額的升幅大致相同。整體毛利率為 58.5%，略低於去年同期之 59% 約 0.5 個百分點。其中國內服裝銷售業務毛利率約 52.7%，同樣下跌約 0.5 個百分點，惟若撇除國內存貨撥備上升約 2,661,000 港元的影響，毛利率則大致相若。

經營費用及經營溢利

期內分銷及市務成本為 218,518,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8%。除人民幣匯率上升外，主要因國內電子商務的銷售增長導致相關費用(包括電商平台抽成、推廣促銷及運輸與包裝等費用)增加。期內分銷及市務成本佔整體營業額 27.9%，低於去年同期的 28.9% 約 1 個百分點。

期內集團行政費用錄得 96,202,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的 82,693,000 港元上升 16%。除因期內人民幣匯率上升外，亦因員工人數增加致整體工資金額上升，及預提的員工獎金隨較高的盈利而增長。

期內集團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51,645,000 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 46,624,000 港元。

期內經營溢利為 194,784,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175,216,000 港元上升 11%。經營溢利率約為 24.9%，與去年同期大致相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因應上述因素，集團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 171,096,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之 147,852,000 港元上升約 16%。

若撇除期內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 50,240,000 港元，期內溢利為 120,856,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的 106,409,000 港元（經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除稅後淨收益 41,443,000 港元）上升約 14%。

業務回顧

服裝服飾業務

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區市場

於回顧期間，國內整體經濟狀況良好，增長穩定，人民幣匯率亦穩步回升，集團經營環境得以改善。

集團國內服裝銷售繼續以售予多個省市代理商的批發業務，主要位於廣州、上海、北京和重慶地區的自營零售店(包括奧特萊斯店)，電子商業與團體定制業務為主。期內整體營業額為611,553,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14%，如以人民幣計算的升幅則約 8%，增長主要來自電子商業業務。

批發業務方面，期內集團各代理商的業務增長仍未明顯，而業務信心尚有待增強，期內各代理商的訂貨雖錄得增長，但因預提的退貨撥備較高，故以人民幣計算售予代理商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 3%。

自營零售業務方面，期內業務情況大致平穩，以人民幣計算的自營零售店（不包括奧特萊斯店）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2%。如以可比較銷售點計算，廣州的表現較佳，錄得約 10% 的升幅。至於重慶則下跌約 8%，集團正檢討重慶的營運情況並予以合適的調節。

為清理代理商退回的貨品，集團奧特萊斯店於上半年加強過季存貨的銷售，銷售比重亦提升至 65% 水平，而特供貨品的比重則相應降低，惟整體表現未受影響，期內以人民幣計算錄得約 2% 的銷售增長。然而由於過季貨品的毛利率較低，故該業務的整體營運表現不及去年同期。

期末集團於國內的服裝產品經約 950 間的終端銷售點銷售。該等銷售點約 100 間由集團直接經營，當中包括約 35 間奧特萊斯店在內。期內銷售點情況保持穩定，整體數目與去年年底大致相若。

期內集團電子商業業務繼續成為銷售增長的主要動力。該業務以銷售特供貨品為主，銷售比重維持約 90% 水平。由於特供貨品的適銷能力較強，故以人民幣計算相關業務的銷售增長為 22%，而電子商業銷售佔集團國內服裝銷售亦上升至約 34% 的水平。

另集團期內繼續拓展團體定制業務，該業務以國內企業為顧客目標，提供訂製團體制服服裝產品。上半年以人民幣計算的銷售額增長達 114%，但因業務仍在發展，故佔集團國內整體服裝銷售的比率低於 5%。

於回顧期間，集團繼續授出以國內市場為主的皮鞋、皮具、內衣產品、毛衣及休閒服裝的經營使用權。期內業務大致平穩，上半年錄得經營權收入47,757,000港元，上升約7%，主要受人民幣匯率上升影響，如以人民幣計算則減少約2%。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市場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服裝業務方面，經歷過去三年業務持續下滑，集團於去年調整當地管理團隊，重新訂定營運策略，整體情況於上半年已轉趨穩定，惟業績表現仍未令人滿意。

期內銷售額為 32,599,000 港元，與去年大致相同，但因採用的新加坡幣匯率較高，如以當地貨幣計算的銷售額則下跌約 3%，主要因集團自去年下半年起結束多間錄得虧損的銷售點，加上過去兩年的庫存壓力較大，集團需提供較高的折扣優惠以清理過季貨品。

由於新加坡當地銷售點組合的變動較多，可予比較銷售點的可比性較低，而以該等銷售點及當地貨幣計算的銷售增長約 16%。另由於表現欠佳的銷售點相繼結業，故期末集團於新加坡共經營 6 間金利來品牌專門店及 19 間專櫃，較去年年底減少兩間。至於馬來西亞於期末則經營 14 間銷售點，較去年年底減少一間。

期內當地整體毛利率約 47.8%，高於去年同期的 39.7%，主要因期內回撥存貨撥備 2,108,000 港元(去年同期為存貨撥備 1,671,000 港元)所致。

於計入期內集團回撥前期就若干虧損店鋪租約及裝修計提的減值撥備 1,910,000 港元(去年同期回撥 4,203,000 港元)後，期內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營運虧損為 4,159,000 港元，低於去年同期的 9,159,000 港元。如不計算上述存貨撥備和虧損店鋪減值回撥影響的虧損為 8,177,000 港元，亦低於去年同期的 11,691,000 港元。

物業投資及發展

期內集團投資物業組合與去年年底並無重大變動，業務亦繼續保持平穩。經獨立專業估值錄得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為 51,645,000 港元，並主要來自香港各投資物業，特別是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而去年同期的公平價值收益則為 46,624,000 港元。

期內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分別為 73,204,000 港元及 18,043,000 港元，總金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3%，主要因期內的人民幣匯率高於去年同期約 5%所致。

期內集團廣州天河區「金利來數碼網絡大樓」的租務情況相對保持平穩，惟由於部份單位原租戶遷出後未能即時為新租戶填補，故整體出租率回落至約 87%的水平。期內以人民幣計算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下跌約 4%。

集團瀋陽「金利來商廈」於期內租務情況亦繼續保持健康，整體出租率繼續維持於 100%水平。由於期內的抽成租金較高，故以人民幣計算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上升約 8%。

期內集團香港沙田「金利來集團中心」的整體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 4%，主要由於自去年年中起新訂租約的租金水平普遍上調所致。於期末該物業各單位已悉數租出，而相關活化計劃仍在規劃中，暫未有具體時間表。另集團香港土瓜灣旭日街 3 號物業的大型翻新工程現正進行，整體工程支出預計約於 50,000,000 港元水平，現預期可於明年年初前完工。

就位於梅縣面積約 75,949 平方米的土地，集團現正進行相關建造工程總承建商的招標工作，預期將可於年底前落實施工單位並開始動工。該項目將分兩期進行，現初步預期該項目可約於二零二二年竣工。項目將以住宅發展為主，包括提供接近 1,000 套住宅單位的 12 棟高層樓宇，及另外接近 50 套低層住宅，並附以停車場及商舖等設施。現初步預計整個項目的總資本開支約為 930,000,000 港元，並預期將由集團內部資源及預收的售樓款項支付。

展望

預期國內整體經濟情況將繼續平穩增長，消費意欲增強，經營環境向好。但中美貿易戰持續惡化，可能對中國經濟增長帶來不利影響，集團將謹慎應對相關的風險。

集團預期國內代理商的業務於下半年將平穩發展，集團亦將提供適當的支援以提升銷售，同時集團並不排除回收個別表現欠佳代理商的業務。另外，集團二零一九年春夏季度預訂會已剛於七月底舉行，初步數據顯示訂貨金額與去年相同季度大致相若，相關訂單預計將於明年上半年發貨予代理商。

而由於國內服裝零售市道已轉好，集團自營零售及奧特萊斯業務於下半年將因而受惠。而電子商業銷售較集中於下半年，故預期該業務於下半年的銷情將繼續良好。

新加坡市場方面，集團將繼續調節當地營運策略，提升銷售並同時降低營運成本，增強營運效益，扭轉目前的虧損狀況。

物業投資業務方面，集團將繼續提升物業的租務潛力，確保租金收入可保持平穩。集團並按時完成香港土瓜灣旭日街 3 號物業的翻新工程，及開展梅縣的物業發展項目。

財政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 1,346,576,000 港元，較去年年底時增加約 34,318,000 港元。期內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 164,150,000 港元及收取利息收入 13,469,000 港元，並同時派付股息 122,764,000 港元及購入固定資產約 22,292,000 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未有任何銀行貸款及透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為 1,782,064,000 港元及 376,210,000 港元，流動比率為 4.7。總流動負債為平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3,972,915,000 港元之 9.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之或然負債，亦未有將任何資產押記。集團已主要就位於香港土瓜灣旭日街 3 號的投資物業翻新工程產生 50,209,000 港元的資本承擔。集團亦已為梅縣物業發展項目至 930,000,000 港元的總資本開支作出授權。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1,830 名員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包括董事酬金之員工成本為 128,621,000 港元。本集團確保員工薪酬待遇具競爭力，並主要參照工作性質、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等因素而釐定。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其他福利，及於有需要時提供培訓。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認收取擬派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共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獲派上述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並無於期內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規定。就守則條文第 A.2.1 條而言，自曾憲梓博士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退任董事會主席及辭任執行董事後，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由曾智明先生同時出任。由於曾智明先生已擔任副主席及行政總裁超逾十年，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厚認識，董事會認為由曾智明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的策劃及推動長期業務策略，貫徹領導以提高決策效率。其次，董事會亦相信本集團已具備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確保能有效地監管管理層。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董事於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皆遵守標準守則之有關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於此公告日，審核委員會共有四名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家暉先生(主席)、阮雲道先生(副主席)及劉宇新博士，及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

財務資料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此外，應董事會要求，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任準則第 2410 號審閱此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

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資料

本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oldlion.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二零一八年中報報告(載列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內寄予各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閱覽。

董事會

於此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曾智明先生及黃麗群女士、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宇新博士、李家暉先生及阮雲道先生組成。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甘耀國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六日